

填表说明

- 一、本报表适用于北京市中医药科技项目结题验收。
- 二、填报内容应实事求是、完整详实、数据准确。
- 三、填报时不得改变设定结构，不得增减栏目，页面不够可另行加页。凡无内容填写的栏目，应写“无”。
- 四、填写请用国家标准简化汉字，数字请用阿拉伯数字。内容中第一次出现的外文名词应注明缩写及中文全称，再次出现同一名词时可用缩写。
- 五、项目承担单位为第一承担单位，名称须与本单位行政公章名称一致。
- 六、项目经费情况需由本单位财务部门确认。
- 七、填报内容涉及知识产权的，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知识产权法规。引用他人研究成果时，必须以脚注或其他方式注明出处，引用目的应是介绍、评论与本人研究相关的成果或说明与本人研究相关的技术问题。
- 八、成果填写说明（内容应与成果报告一致）
 - 1、技术类：指应用于疾病预防、筛查、诊断、治疗和康复及促进健康、提高生活质量和生存期的各种操作手段和技能，属于操作、技能层面的“术”。例如：针刺、推拿、灸法治疗技术等。常直接命名为“XX 针刺（推拿、灸）治疗 XX 疾病技术”，如：火针治疗急性带状疱疹技术、慢性阻塞性肺病改良康复呼吸操技术。

2、方法类：指用于中医诊断干预、辨证论治、临床评价而采取的思路、步骤和行为方式，属于法则层面的“法”。例如：中医治则治法、辨证方法、临床评价方法、检测方法等，常见命名为“XX治法”“XX辨证（评价、检测）方法”等。例如：治疗中风言语不利的“活血化瘀通络法”。

3、方案类：指针对特定临床病症和需求，所采用的不同方药、方法或技术的组合。如：火针联合拔罐治疗急性带状疱疹的综合方案。

4、方药类：指基于对病因病机的认识，在具体的中医治则治法指导下形成的具有预防、保健和治疗作用的各种中药单味药或复方、中药组分或提取物及其各种剂型。一般依据剂型命名为“XX方”“XX汤”“XX丸”等。

5、设备类：指在中医理论指导下产生的用于预防、保健、诊断和治疗的仪器、设备、器具、材料等。如脉诊仪、治疗仪，也包括针灸针、灸器等。

6、软件类：指一系列按照特定顺序组织的计算机数据和指令的集合。如各类数据平台、应用软件、手机APP等。

7、标准类：指为了在一定范围内获得最佳秩序，取得较佳效益，经协商一致制定并由公认机构批准，共同使用的和重复使用的一种规范性文件，如指南、规范、路径或专家共识等。如：火针治疗急性带状疱疹的专家共识。

8、基于临床的新认识类：指在中医临床实践中，通过个案研究、经验总结、理论升华、实践检验而形成新观点、新理论、新学说和发现的新规律。主要包括证候研究、病因病机研究、治则治法研究、组方配伍的研究、腧穴配伍规律的研究，以及新认识的发现、验证与表

述。如：某名老中医学术经验体系、某种药物作用机制、某疾病的证候分布规律等方面的新发现。

9、其他类：无法归纳为上述类型的成果，例如平台建设、模式研究等。